附件3

**《考生防疫须知》**

 一、符合以下情形的，可参加报名

（一）“防疫码”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，提供考前48小时内（以采样时间为准）核酸检测阴性（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）的证明材料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37.3℃以下）的，可参加报名（允许二次体温测量）。

（二）考生为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应当主动向参考地人事考试机构报告。除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，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，方可参加报名。

二、有以下情形的，将影响报名

（一）按以上规定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但无法提供的，不得参加报名。

（二）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，不得参加报名。

（三）入场时“防疫码”为绿码但测量体温37.3℃以上的，或报名中出现相关症状影响他人报名的，受控安排到定点医疗机构排查。

三、做好个人相关准备工作

（一）提前申领好温州防疫码。

（二）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

（三）报名时服从现场防疫检测，与其他人保持1米距离。

（四）在报名点门口入场时，提前戴好口罩，打开手机上的“防疫码”。